

证券代码：002189

证券简称：利达光电

公告编号：2012-027

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2年7月25日召开，会议决议于2012年8月10日（星期五）上午9：00召开公司201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时间：2012年8月10日上午9：00

二、会议地点：河南省南阳市工业南路508号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104号楼二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的表决方式

五、股权登记日：2012年8月6日（星期一）

六、出席对象：

1、截止2012年8月6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七、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为特别决议；

2、审议《关于制定公司<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本议案为普通决议；

3、审议《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年-2014年）>的议案》，本议案为普通决议；

以上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于2012年7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八、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 4、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2012年8月9日17:30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登记时间

2012年8月9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4:30至17:30）

（三）登记地点

河南省南阳市工业南路508号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九、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刘东升

电话：0377-63865031

传真：0377-63167800

本公司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工业南路508号

邮编：473003

十、其他事项

会期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7月26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一、表决指示

项目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二	《关于制定公司〈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三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年-2014年）〉的议案》			

请根据表决意见在相应表格中划√，如未作任何选择作为无效票处理。

二、本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日期：

回 执

截至2012年8月6日，我单位（本人）持有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_____股，拟参加公司201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帐户：

股东名称（签章）：

说明：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应在本委托书每页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